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準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提呈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永發印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瞭解下文所述的公開發售及配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佈不可直接或間接在美國發放或傳閱。本公佈並非及並不擬為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的要約。在未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以經修訂者為準）登記或獲豁免遵守該條的登記規定之前，本公司之證券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在美國公開發售本公司證券僅會按從本公司獲取之招股書作出，該招股書將載有本公司及其管理層的詳盡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司不會亦不擬就全球發售的任何部分於美國進行登記。全球發售中所提呈發售的證券亦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發售股份的準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現時預期為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法國巴黎融資（亞太）有限公司及瑞士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為他們本身及代表其他公開發售包銷商）有權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彼等根據公開發售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就全球發售而言，瑞士銀行（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就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而言代其行事之任何其他人士（代表配售包銷商）可進行超額分配、作出購買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在市場上或以其他方式），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在公開市場上穩定及維持股份市價高於股份應有水平。該等交易可在遵從所有適用法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下進行。惟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之任何其他人士並無責任如此行事。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將按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其他人士的絕對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且須於一段有限期間後結束。擬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詳情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的監管情況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超額配股權及穩定價格」一段。

準投資者務請注意，用於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逾自根據公開發售提交申請之最後日期起計30日之有限期間。預期穩定價格期間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屆滿，於該日期後，不得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市價或會因而下跌。

就全球發售而言，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配售包銷商)可自配售包銷協議日期起直至招股章程日期起計30日期間內隨時行使超額配股權，以要求本公司發行合共22,5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5%)，超額分配最多合共22,5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15%)，以補足(其中包括)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報章公佈。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永發印務有限公司

## THE WING FAT PRINT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	:	150,000,000 股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15,000,000 股股份(可予調整)
配售股份數目	:	135,000,000 股股份 (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發售價	:	每股股份不高於4.60港元及預期每股股份 不低於4.05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多繳款項可予退款)，另加1%經紀佣金、 0.004%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0.10港元
股份代號	:	633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獨家保薦人



本公司以發售價初步提呈15,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按發售價進行認購，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述的將予發行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待已發行股份及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股份獲准上市及買賣

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根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進行。

除另行公佈外，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4.60港元，目前亦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05港元。

公開發售項下可供公眾認購之公開發售股份（不計及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所分配發售股份之任何調整，且扣除以粉紅色申請表格由本公司的香港全職僱員認購的75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將就分配目的平均分為兩組：甲組及乙組。甲組公開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已有效申請總認購價5,000,000港元（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以下的公開發售股份成功申請人。乙組公開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已有效申請總認購價5,000,000港元以上（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至最高達乙組總價值的公開發售股份成功申請人。申請者請注意，甲組申請及乙組申請可能獲得不同的分配比例。倘其中一組（而不是兩組）公開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剩餘公開發售股份將轉撥至另一組，以滿足該組的需求，並進行相應的分配。申請人只能收取甲組或乙組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但不能兩者兼得，且僅可申請認購甲組或乙組公開發售股份。於任何一組或兩組之間的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及申請超過7,125,000股公開發售股份（即公開發售股份最初數目與可供本公司的香港全職僱員認購的75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之間差額的50%）的申請，一概拒絕受理。公開發售項下的每位申請人亦須在其提交的申請表格中承諾並確認，彼及彼為其利益申請的人士，並無表示有意或將不會表示有意及並無收到或獲配售或配發（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配售項下的任何配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配售（根據優先發售下的預留股份申請除外），及倘上述承諾及／或確認遭違反及／或為不實（視乎情況而定），該申請人的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本公司擬向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配售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配售包銷商行使，要求本公司配發最多合共22,5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股份15%），用於補足（其中包括）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及／或瑞士銀行歸還根據借股協議借貸之證券之義務。聯席全球協調人可自配售包銷協議日期起直至招股章程日期起計30日期間內隨時行使超額配股權。若超額配股權獲得行使，本公司將另作公佈。

申請人如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中表明擬親自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如適用),可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如適用)。領取時必須出示股份過戶登記處認可的身分證明文件及授權書(如適用)。

申請人如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中表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可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有),但不可選擇領取股票。有關股票將直接寄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股份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手續與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相同。除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外,申請人可以電子方式指示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代其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任何分配予該等申請人的公開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最多75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公開發售股份約5%、發售股份約0.5%及本公司於全球發售完成時之股本約0.15%(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可供本公司香港全職僱員(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董事、本公司股份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現有實益擁有人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除外)以**粉紅色**申請表格優先認購。**粉紅色**申請表格可由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期間,向公司秘書梁年昌先生索取,地址為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九龍新浦崗六合街6號9樓。填妥**粉紅色**申請表格後,必須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前,連同支票或銀行本票送交公司秘書梁年昌先生,地址為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九龍新浦崗六合街6號9樓,**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人可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親臨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香港九龍新浦崗六合街6號9樓,向公司秘書梁年昌先生領取股票(如有)及/或退款支票(如有)。以**粉紅色**申請表格認購超過750,000股股份(即初步可供申請人認購的股份)的申請,將被拒絕受理。

倘閣下為本公司香港全職僱員(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董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份現有實益擁有人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除外),除以**粉紅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外,亦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

為讓上實控股股東優先參與全球發售(僅限於分配)，優先發售下合共10,712,610股預留股份(佔發售股份約7.1%及佔全球發售完成時本公司股本約2.1%(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可供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申請，而保證配額基準為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每持有100股上實控股股份的完整倍數可獲得一股預留股份。預留股份乃於配售項下的配售股份中提呈發售。

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可申請多於、少於或相等於其在優先發售下的保證配額的預留股份數目。若符合招股章程及**藍色**申請表格所載條款與條件，有關少於或相等於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保證配額數目的預留股份的有效申請可獲全數接納。任何未獲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接納之預留股份，聯席全球協調人(為他們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將首先按公平合理基準在對不足一手買賣單位補足為完整買賣單位未作出任何安排的情況下分配予其他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對預留股份之超額認購，其後按聯席全球協調人酌情決定分配予配售。除上述以外，優先發售不受配售與公開發售之間的撥回或重新分配安排所限，惟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的情況除外。以**藍色**申請表格認購超過10,712,610股股份(即初步可供申請人認購的股份)的申請，一般將被拒絕受理。

除**藍色**申請表格申請預留股份外，每名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亦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一項認購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每名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亦可申請或對預留股份以外的配售股份表示有興趣。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將不會就根據公開發售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的公開發售股份申請或預留股份以外的配售股份的申請而享有配額或分配的優先權。倘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亦為本公司於香港之全職僱員，亦可以**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藍色**申請表格連同招股章程副本將一併向享有保證配額的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寄發。招股章程的印刷版本亦可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在上實控股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索取，惟僅供合資格上實控股股東索取。

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將僅按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有關表格及招股章程可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或閣下的股票經紀(其可能擁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發售價預期在定價日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他們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及本公司協商確定。發售價預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星期四上午七時正(香港時間)或前後予以釐定,且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六時正(香港時間)。聯席全球協調人(為他們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可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早上或之前,隨時將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售之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招股章程所列的示意性發售價範圍(即每股發售股份4.05港元至4.60港元)調低。在此情況下,有關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示意性發售價範圍之通知最遲將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早上在南華早報(以英文)以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倘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已於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之前遞交,則即使調低發售價範圍,其後亦不可撤回有關申請。倘聯席全球協調人(為他們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及本公司無法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星期四上午七時正(香港時間)(或聯席全球協調人(為他們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及本公司可能同意的較遲時間)或前後(但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六時正(香港時間))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全球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即時失效。

全球發售須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於招股章程指定時間及日期前尚未達成或豁免有關條件,全球發售將告失效,所有申請股款將連同根據全球發售向申請人收取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按照相關申請表格「退還申請款項」一段所載條款,不計利息退還申請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以下地點索取:

1. 法國巴黎融資(亞太)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64樓6415室;或
2. 瑞士銀行,地址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52樓;
3. 嘉誠亞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50樓;
4. 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大廈28樓;或
5.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分行:

	分行	地址
港島區:	88德輔道中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88號地下
	中環分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16-18號新世界大廈16號舖地下及地庫
	軒尼詩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399號
	北角中心分行	北角英皇道284號北角中心
	灣仔修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50-52號上海實業大廈地下3-4號舖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惠安苑地下
九龍區: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617-623號地下B舖,一樓及二樓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1A號舖

分行	地址
----	----

長沙灣分行	長沙灣長沙灣道 828 號地下
新界區：沙田中心分行	沙田橫壆街 2-16 號沙田中心商場 32 號 C 舖
新都會廣場分行	葵芳興芳道 223 號新都會廣場 186-188 號舖
元朗分行	元朗元朗大街 140 號

或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列任何分行：

分行	地址
----	----

港島區：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 1 號 3 樓
環翠道分行	柴灣連城道 4 號
九龍區：尖沙咀東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 94 號明輝中心 G02-03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 471 號
又一城分行	九龍塘又一城 LG256
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 55 號
爵祿街中銀理財中心	新蒲崗爵祿街 86 號
新界區：東港城分行	將軍澳東港城 101 號

根據印列指示填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後，須將支票或銀行本票緊釘其上，並於下列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任何分行的特設收集箱：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投資者亦可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如下：

1.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致電2979 7888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根據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前往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填妥要求輸入認購指示表格，則香港結算亦可代其輸入**電子認購指示**。招股章程亦可在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索取；及
2. 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指示其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其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於以下日期及時間透過中央結算系統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四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sup>(1)</sup>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sup>(1)</sup>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 <sup>(1)</sup> 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1：香港結算可在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的情況下，不時更改上述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由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每日二十四小時，最後申請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辦理認購登記申請。

在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以**白色、黃色或藍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不得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二(倘若當日懸掛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認購登記申請的影響」一節所述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則延至較後日期)中午十二時正遞交。有關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申請水平、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之分配基準的公佈，預計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四或前後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以及本公司網站 [www.wingfat.com](http://www.wingfat.com) 和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刊載。

以**白色、黃色、藍色或粉紅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在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下提出申請的分配結果(包括發售價、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的申請水平、配售的踴躍程度、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當中包括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下的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已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數目，將於下述時間及日期以下述方式提供：

- 可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八時起至二零零八年四月二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止期間二十四小時瀏覽本公司的網站 [www.wingfat.com](http://www.wingfat.com)、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及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查詢分配結果。用戶須輸入其申請表格上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查詢彼等各自的分配結果；
- 致電本公司的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申請人可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致電2980 1833查詢其申請是否成功及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如有)；
- 可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一期間，地址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索取申請表格地點」的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及支行，在個別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結果小冊子。

倘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而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登記，並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便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在若干偶然情況下，則為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指定的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根據閣下於**黃色**申請表格上的指示或以電子方式發出指示(視情況而定))股份賬戶。倘閣下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認購申請，則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所獲分配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將支付予閣下的退款金額，如閣下指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分提出申請，閣下應查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刊登的公佈(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亦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詢申請結果)，

如有任何差誤，須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前知會香港結算。緊隨公開發售股份記存於閣下的股份賬戶後，閣下亦可使用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的最新戶口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提供一份交易結單，列出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及(如閣下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聞松泉先生、丁忠德先生、周杰先生、金國明先生、陳乃焯先生及王琪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何永煊教授、梁偉強先生以及印德明先生。

承董事會命  
永發印務有限公司  
主席  
聞松泉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